

新北市 110 年度教保研習分場次計畫

「教保課程與幼兒學習：正向管教增能(2)」

一、依據：依據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 27 條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藉由正向管教社群領導人講師群分享正向管教案例，宣導正向管教公播版簡報內容。
- (二)透過增能課程培力，提升教保員正向管教之素養，達成正向管教研習之成效目標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
四、承辦單位：新北市教研習暨資訊中心

聯絡人：林先生、楊先生

電話：(02)3234-8654 分機 176、172

傳真：(02)2226-7877

五、研習地點：新北市中和區光復國小 B1 第一會議室
(新北市中和區光環路二段 1 號)

六、參加對象：全市公私立教保服務人員

- 七、辦理日期：
- 第一場：110 年 9 月 23 日(星期四)上午 8:50~12:10
 - 第二場：110 年 9 月 23 日(星期四)下午 13:20~16:40
 - 第三場：110 年 10 月 2 日(星期六)上午 8:50~12:10
 - 第四場：110 年 10 月 2 日(星期六)下午 13:20~16:40
 - 第五場：110 年 10 月 15 日(星期五)上午 8:50~12:10
 - 第六場：110 年 10 月 15 日(星期五)下午 13:20~16:40
 - 第七場：110 年 10 月 30 日(星期六)上午 8:50~12:10

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予 3 小時教保研習時數。(遲到、早退、請假時間均應扣除研習時數，凡缺席超過總研習時數 1/3 者，不核予研習時數，詳細內容請參閱「新北市幼兒教育研習守則」)

八、報名方式及錄取人數：一律請逕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

(<http://inservice.edu.tw/>)」系統登錄，依報名先後順序，額滿為止，恕不現場報名，共計 40 人。

九、研習課程表：

第一場：110年9月23日(星期四)、第三場：110年10月2日(星期六)、 第五場：110年10月15日(星期五)、第七場：110年10月30日(星期六)、			
時間	課程內容	講座/助講姓名	講座/助講現職服務單位
8:50~10:30	正向管教議題核心概念 1. 法令說明與案例解說 2. 正向關係與親師溝通 3. 正向管教與社群經營 ※助講授課內容： 1. 協助授課與實例分享 2. 協助學員分組分享社群經營規劃與實作	主講：1名 助講：1名	教育局指派
10:30~12:10	不當管教案例討論與 SOP 處理原則 1. 案例討論與因應 2. 通報流程 SOP ※助講授課內容： 協助學員分三組進行課程討論與實作	主講：1名 助講：1名	教育局指派

第二場：110年9月23日(星期四)、第四場：110年10月2日(星期六)、 第六場：110年10月15日(星期五)			
時間	課程內容	講座/助講姓名	講座/助講現職服務單位
13:20~15:00	正向管教議題核心概念 1. 法令說明與案例解說 2. 正向關係與親師溝通 3. 正向管教與社群經營 ※助講授課內容： 1. 協助授課與實例分享 2. 協助學員分組分享社群經營規劃與實作	主講：1名 助講：1名	教育局指派
15:00~16:40	不當管教案例討論與 SOP 處理原則 1. 案例討論與因應 2. 通報流程 SOP ※助講授課內容： 協助學員分三組進行課程討論與實作	主講：1名 助講：1名	教育局指派

十、講座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：

講座/助講姓名	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
上午講座：1名	教育局指派
上午助講：1名	教育局指派
下午講座：1名	教育局指派
下午助講：1名	教育局指派